附件2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基本事业费-道路及两侧便道保洁						
主管部门	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城乡建设办公室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3,942,125.04	3942125.04	3942125.04	**10**	100%	1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3,942,125.04	3942125.04	3942125.04	—	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实际完成情况
	在环境卫生日常保障、应急处置中要做到“八无四净”，“八无”:无果皮纸屑、无泼洒污物、无淤泥积水、无人畜粪便、无垃圾、无砖头、无石块、地面无散落树叶；“四净”：路面净、沟眼净、树坑净、墙根净。	在环境卫生日常保障、应急处置中要做到“八无四净”，“八无”:无果皮纸屑、无泼洒污物、无淤泥积水、无人畜粪便、无垃圾、无砖头、无石块、地面无散落树叶；“四净”：路面净、沟眼净、树坑净、墙根净。
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		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			10	10	
		质量指标						20	20	
		时效指标						10	10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			20	20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20	2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	10	10	
总分								**100**	100	